

附件3-費用結報明細表

受補(捐)助或

委託單位：_____

費用結報明細表

年度：110年 月 日
頁

第

計畫名稱		全計畫經費總額								
支 用 內 容										
憑證號碼	用途別	經費支出項目 (請自行增列表格)	金 額							
			佰	拾	萬	仟	佰	拾	元	
合 計										

- 註：1. 憑證號碼按「支出憑證黏存單」上之原始單據(如發票、收據、支出證明單……)依序編號，編於各單據上之右下角，但一張「支出憑證黏存單」黏貼紙一張以上之單據者，該紙上之「憑證編號欄須書明「○號至○號」，但本明細表仍應按各單據逐一依序填列，最後總計應為全部計畫或活動經費總額。
2. 用途別欄請預明細表所列人事費、業務費、旅運費…依序填列。
3. 關於憑證結報事項，請依行政院主計總處定頒之「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」辦理。

4. 請依支出憑證黏存單之「憑證號碼」相互對應。
5. 用途別欄請填列屬於經常門或資本門。
6. 項目經費支用若含自籌款，應備註該項目之自籌款金額。

承辦人

主辦出納

主辦會計

負責人